

证券代码：874044

证券简称：兰州助剂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和
2021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64,634,003.88	39,334,876.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51,063,892.06	57,967,301.88
应收账款	六（三）	59,544,764.62	42,962,140.87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14,223,290.99	2,508,818.03
预付款项	六（五）	5,603,132.08	4,495,908.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3,966,485.43	71,583,349.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43,090,889.91	50,762,517.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7,304,219.95	25,642,613.70

流动资产合计		249,430,678.92	295,257,526.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九）	72,118,618.58	73,826,670.07
固定资产	六（十）	341,264,971.94	339,571,384.58
在建工程	六（十一）	16,199,125.24	14,745,003.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二）	8,522,927.46	2,375,532.49
无形资产	六（十三）	30,866,336.45	30,387,545.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四）	270,311.04	208,444.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五）	5,695,578.48	5,429,14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4,937,869.19	466,543,729.76
资产总计		724,368,548.11	761,801,256.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六）	50,491,854.39	34,013,926.80
应付账款	六（十七）	126,022,663.93	148,225,421.70
预收款项	六（十八）	517,990.33	275,000.00
合同负债	六（十九）	9,560,602.06	15,996,653.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8,078,477.57	4,674,184.95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7,203,315.92	7,101,568.50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8,435,445.27	8,087,369.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2,471,124.90	955,642.29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18,935,244.59	26,772,242.46
流动负债合计		231,716,718.96	246,102,009.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6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六）	6,356,033.74	1,636,087.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七）	29,723,047.38	29,684,58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五）	3,692,206.17	3,886,115.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771,287.29	145,206,786.11
负债合计		331,488,006.25	391,308,79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八）	114,470,000.00	114,4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二十九）	201,623,387.37	200,896,76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三十一）	14,638.70	
盈余公积	六（三十）	12,313,416.93	10,283,221.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二）	64,459,098.86	44,842,474.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2,880,541.86	370,492,460.2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2,880,541.86	370,492,460.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4,368,548.11	761,801,256.08

法定代表人：李维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秀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174,205.94	33,746,05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1,063,892.06	57,967,301.88
应收账款	十三（一）	73,886,280.47	55,305,422.23
应收款项融资		14,223,290.99	2,508,818.03
预付款项		4,557,561.94	3,387,366.53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168,134,943.92	248,962,427.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3,090,889.91	50,762,517.9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43,594.22	1,412,106.34
流动资产合计		423,474,659.45	454,052,013.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68,000,000.00	6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2,118,618.58	73,826,670.07
固定资产		19,500,495.26	7,637,974.41
在建工程		70,754.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22,927.46	2,375,532.49
无形资产		1,165,298.88	40,83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7,303.98	972,951.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0,755,398.88	152,853,962.08
资产总计		594,230,058.33	606,905,975.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491,854.39	34,013,926.80
应付账款		32,947,701.64	28,621,414.14
预收款项		517,990.33	275,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05,311.16	4,618,588.93
应交税费		1,474,958.83	2,275,781.06
其他应付款		8,427,860.51	8,427,398.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9,560,602.06	15,996,653.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1,124.90	955,642.29
其他流动负债		18,935,244.59	26,772,242.46
流动负债合计		132,732,648.41	121,956,648.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356,033.74	1,636,087.5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3,464.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2,206.17	3,886,115.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041,703.96	115,522,202.78
负债合计		203,774,352.37	237,478,85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4,470,000.00	114,47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1,623,387.37	200,896,764.1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318,021.55	10,283,221.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044,297.04	43,777,13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0,455,705.96	369,427,124.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4,230,058.33	606,905,975.6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72,118,297.01	261,992,523.64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三）	372,118,297.01	261,992,523.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1,727,217.14	253,484,694.62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三）	309,446,595.96	216,241,417.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四）	4,088,849.70	2,498,160.23
销售费用	六（三十五）	5,418,645.49	4,819,137.89
管理费用	六（三十六）	19,282,208.55	15,510,161.30
研发费用	六（三十七）	11,761,994.63	8,883,920.35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八）	1,728,922.81	5,531,897.85
其中：利息费用		5,516,930.30	5,419,262.70
利息收入		476,579.80	156,519.39
加：其他收益	六（三十九）	3,475,196.80	1,425,535.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	-1,001,963.05	-229,552.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280,228.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11,348.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64,313.62	9,412,234.14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三）		5,038.55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四）	866,927.47	356,944.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997,386.15	9,060,328.50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五）	350,566.40	314,224.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46,819.75	8,746,103.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46,819.75	8,746,103.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646,819.75	8,746,103.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646,819.75	8,746,103.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646,819.75	8,746,103.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91	0.076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91	0.0764

法定代表人：李维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秀丽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370,681,730.46	261,455,459.50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312,206,006.10	217,350,155.01
税金及附加		2,497,845.91	1,747,551.13

销售费用		5,418,645.49	4,819,137.89
管理费用		18,010,923.10	14,857,024.83
研发费用		11,761,994.63	8,883,920.35
财务费用		1,739,334.29	5,555,934.58
其中：利息费用		5,516,930.30	5,419,262.70
利息收入		461,839.46	126,260.07
加：其他收益		2,516,640.35	550,118.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3,594.10	-208,458.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228.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48.7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590,027.19	8,291,818.24
加：营业外收入			5,038.55
减：营业外支出		862,068.63	189,944.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27,958.56	8,106,912.60
减：所得税费用		-573,999.97	169,697.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1,958.53	7,937,214.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01,958.53	7,937,214.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01,958.53	7,937,214.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07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371,625.62	201,291,873.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911,208.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116,397,860.45	228,030,03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680,694.69	429,321,90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9,513,024.79	126,465,706.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47,070.20	28,264,70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13,794.92	14,390,362.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六）	66,763,602.52	246,713,246.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237,492.43	415,834,02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43,202.26	13,487,88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9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97,902.93	58,555,125.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97,902.93	58,555,12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97,902.93	-58,539,42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357.66	1,0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72,357.66	71,11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48,53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0,027.76	5,153,798.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357.66	1,0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82,385.42	54,784,29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0,027.76	16,330,701.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1,209.39	-161,42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6,480.96	-28,882,275.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95,904.62	54,178,180.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82,385.58	25,295,904.62

法定代表人：李维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秀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492,637.12	200,707,973.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373,109.29	237,831,10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0,865,746.41	438,539,07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893,889.28	123,606,248.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48,949.75	28,227,88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42,800.73	13,774,70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105,070,691.61	292,580,251.81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656,331.37	458,189,09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09,415.04	-19,650,013.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69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96.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35,090.79	2,999,536.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5,090.79	10,999,53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35,090.79	-10,983,840.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357.66	1,0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72,357.66	71,11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48,53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0,027.76	5,153,798.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2,357.66	1,0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282,385.42	54,784,29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10,027.76	16,330,701.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1,209.39	-161,429.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15,505.88	-14,464,58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07,081.76	34,171,663.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522,587.64	19,707,081.76

（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224520902D 的营业执照，公司登记情况为：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永登县兰州新区秦川镇西小川村淮河大道西段 77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维柏

注册资本：11447 万元人民币

公司所处行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搬运；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塑料制品制造；贸易经纪；生物基材料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224520902D 的营业执照。

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兰州助剂厂工商设立登记

1984 年 12 月 31 日，安宁区工商局出具《工商企业开业许可通知书》（安工商企字[1984]第 5 号）同意核准西北师范大学登记设立兰州助剂厂，经济性质为：全民所有制，注册资金 855.13 万元。固定资金 705.29 万元，流动资金 149.85 万元。

1989 年 9 月 14 日，兰州市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所以对兰州助剂厂注册资金进行审验，经审验兰州助剂厂实有资金 1041.4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 170.00 万元，固定资金 871.40 万元。

1996 年 3 月 21 日，兰州市安宁区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所以对兰州助剂厂注册资金进行审验，确认兰州助剂厂系国有企业，原注册资金 1041.00 万元，九五年年检增资，注册资本变

更为 1465.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 536.00 万元，固定资产 929.00 万元。

（2）2017 年 11 月兰州助剂厂改制设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关于省直部门管理企业改制脱钩整合重组涉及相关审计工作的推进方案》（甘国资国企组办发[2017]1 号）和《关于做好甘肃省教育系统国有企业改制脱钩审计工作的通知》（甘教国资[2017]70 号），2017 年 9 月 15 日，甘肃立信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兰州助剂厂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兰立浩专审字（2017）第 38 号），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资产清查数为 149,997,442.11 元，负债清查数 81,527,633.82 元，所有者权益清查数 68,469,808.29 元。

2017 年 11 月 10 日，西北师范大学、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政府国资委”）和甘肃省教育厅三方签订《关于兰州助剂厂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协议》，西北师范大学、甘肃省教育厅同意将兰州助剂厂产权无偿划转予省政府国资委。

2017 年 11 月 13 日，省政府国资委下发《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兰州助剂厂整体改制为兰州助剂厂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甘国资发改革[2017]393 号）。同意兰州助剂厂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后全称为“兰州助剂厂有限责任公司”，省政府国资委为出资人，持股比例 100%。

本次改制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846.00	100.00
合计	6,846.00	100.00

（3）2018 年 3 月股权划转

2018 年 3 月 16 日，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根据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将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股权划转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知》（甘国资发产权[2018]145 号），出具《关于同意受让兰州助剂厂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股东决定》，同意无偿受让省政府国资委所持有的本公司 100%的股权。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46.00	100.00
合计	6,846.00	100.00

（4）2019 年 9 月股权划转

2019 年 7 月 23 日，甘肃国投与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科投”）签订《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双方约定甘肃国投将持有本公司的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甘肃科投。

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	100.00
合计	6,846.00	100.00

（5）2020 年 1 月公司增资

2019 年 12 月，本公司以《国有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暂行办法》（财资[2016]4 号）为政策依据实施本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股权激励实施采取股权奖励和股权出售的方式进行。对公司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以股权奖励的方式实施激励，将股东科投集团以本公司留存收益 363.3116 万元转增股本后依法无偿转让给激励对象作为股权激励（以兰州助剂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为基准，最近 3 年扣除政府补助并剔除其他影响净资产变动的原因后，税后利润累计形成的净资产增值额为 2,540.74 万元，可以用于股权奖励的额度不超过 381.11 万元，以 2019 年 8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评估每股净资产 2.23 元折算股本后最终确定以 363.3116 万元转增股本），员工获得股权奖励股本总数为 162.92 万股。同时单个获得股权奖励的激励对象，以不高于 1:3 的配售比例购买股权（如被激励的对象获得 1 股的股权奖励，获得的配售股数不高于 3 股[含 3 股]）。股权出售价格按照每股净资产评估值 2.23 元每股确认，员工获得股权配售股本总数为 430.18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员工采用持股平台的方式持股，设立持股平台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次激励股权。

2020 年 1 月 17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由“6,846.00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7,439.10 万元人民币”；增加股东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	92.03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	7.97
合计	7,439.10	100.00

（6）2020 年 10 月转增资本

2020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分别与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就本次增资扩股事宜进行了约定。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价格为 3.52 元增资 1,704.50 万元，向本公司缴纳 6,000.00 万元，1,704.5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4,295.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价格为 3.52 元增资 1,136.40 万元，向本公司缴纳 4,000.00 万元，1,136.40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2,863.6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	66.60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	5.77
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4.50	16.58
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36.40	11.05
合计	10,280.00	100.00

（7）2021 年 9 月转增资本

2021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与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锐达科技”）签署《增资扩股合同》、《<增资扩股合同>之补充协议》，方锐达科技系通过甘肃省产权交易所公开选定的最终投资方。本次以挂牌方式确定的增资价格为 6 元/股注册资本，方锐达科技认购本公司本次增加的 1,167.00 万元注册资本，投资额共计 7,002.00 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	59.81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	5.18
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4.50	14.89
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36.40	9.93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	10.19
合计	11,447.00	100.00

（8）2022 年 10 月股权变更

2022 年 8 月，甘肃科投分别与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回购协议》，约定以 4,558.90 万元受让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 1,136.40 万股的股份、以 6,838.36 万元

的价格受让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的本公司 1,704.50 万股的股份，由甘肃科投以货币资金形式一次性支付。

2022 年 10 月，本公司就上述股权回购事项进行了工商变更，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86.90	84.62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	5.18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	10.20
合计	11,447.00	100.00

（9）2023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审字(2022)5407 号审计报告完成股份制改制，公司名称变更为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公允价值确定

1.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2.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金融工具组合的公允价值，根据该组合内单项金融工具的数量与单位市场报价共同确定。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

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3.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对于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①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②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及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和单独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是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也称之为特殊目的的主体。

单独主体，是指在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①该部分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该部分资产的相关权利及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这两项条件且符合法律规定的，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

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视为控制。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的企业会计准则确认、计量和列报的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一般原则

所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应调整。对于同一控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报表进行调整。对非同一控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原子公司、已宣告破产的原子公司、母公司不能控制的其他被投资单位，不纳入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调整可比报表的相关项目，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最终控制方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状态存在进行调整。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重复计算，本公司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下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②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对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减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对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减少子公司或业务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或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A. 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

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B.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及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确认为现金；同时将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本公司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对外币货币性项目进行折算，形成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已解除的部分。如果存在以下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

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考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受到或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1）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2）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利用的数据和其他信息技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使用不可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项目

本公司年末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2.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款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流短缺的现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通常逾期超过一年，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a.第一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期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事件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2）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

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选择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式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做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行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

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

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①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往来	本组合为科投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本组合为除上述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科投集团合并范围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款项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本组合为除上述款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保证金、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日常经营活动中的保证金、债务单位信誉较好的

④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企业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违约损失经验，结合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已预计存续期为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并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分析前瞻性信息的变动，据此对历史违约损失率进行调整，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减值的处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金融资产的种类，贷记“贷款损失准备”、“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等科目；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7.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递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叫做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期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8.预期信用损失的核销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应根据批准核销金额，借记“贷款损失准备”等科目，贷记相应的资产科目，如“贷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如果本公司不在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统筹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当期的损益。

(十二) 存货

1.存货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对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公司对各种存货予以全面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在年末结账前处理完毕。盘盈的存货，冲减当期的管理费用；盘亏的存货，在减去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等赔款和残料价值之后，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属于非常损失的，计入营业外支出。

4.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销售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其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的订购数量，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5.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后，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对单价较高的存货按单个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十三）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一）金融资产减值。

（十四）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公司已就处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会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利机构的批准；③已确定的购买承诺；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 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3）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子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

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经济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会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本公司对出资比例超过51%的投资确认为控制；低于20%的投资确认为无重大影响。

2.长期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需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相关税费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④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⑤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处置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处置部分股权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进入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因部分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单位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6.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七）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 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3.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投资性房产用途转换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以转换当日的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按照转换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存货的账面价值转换为采用成本法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5.投资性房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期末，逐项对采用成本法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全面检查，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详见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产的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6.投资性房产的处置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将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3.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所有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具体分类折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0-5	20--40 年	2.38--4.75
机器设备	0-5	5--20 年	4.75--12.50
运输设备	0-5	5--10 年	9.50—16.67
电子设备及其他	0-5	2--10 年	9.50—50.00

4.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

企业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是固定资产成本扣减累计折旧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固定资产盘亏造成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盘盈的固定资产作为前期会计差错进行处理。

6.其他说明

（1）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

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十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项目分类核算。以固定资产新建、扩建等发生的实际支出确认在建工程。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因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条件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于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让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其中：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

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按受让时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换入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为可靠，否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④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⑤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股东各方约定的价值入账，除非有证明表明约定价值不公允。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用于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地上建筑物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其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计入固定资产。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寿命估计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	估计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或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按预计为企业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经复核，公司无形资产本期期末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发现不同。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处置

无形资产处置主要包括无形资产出售、对外出租、对外捐赠。其中①出售无形资产，将出售净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出售净损益为取得的价款减去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摊余价值扣除减值准备）和相关税费费用的差额；②出租无形资产，在满足租金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应确认相应的收入及成本，并通过其他业务收支核算；③报废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应当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的投资。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资本化。

已经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研发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换为无形资产。

（二十三）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

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迹象包括但不限于：①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产生对公司的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回收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实体已经损坏；⑤资产已经或将被闲置，有终止使用或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经营成果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亏损）远低于（或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五）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合同关系予以的补偿除外。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在职工内部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的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未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的补偿。

在本公司提出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以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将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未决诉讼、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债务担保、重组事项时，其履行很可能形成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现实义务，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客户指定商品交付地点

销售商品时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收入。

②客户自提货

客户自提货模式（厂内自提、异地库自提）下，客户自行到厂内或异地库房取货，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因此本公司在办理完产品出库手续及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③寄售产品

寄售产品模式以货物发出、客户实际领用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④出口业务

采用 FOB、CIF 等贸易方式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和货物提单，公司以提单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采用 EXW 贸易方式的，公司在指定地点将货物交

付给购货方或其指定的承运人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运输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协议，由于运输服务周期短，公司在将货物准时运输至指定地点并取得对方确认的运输单据后确认收入。

（二十九）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系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了资本性投入以外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所得税费用

1.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公司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纳税调整后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纳所得税金额。递延所得税是指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三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公司应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除以下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应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企业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

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1）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2）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3）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

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市场比较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时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开展融资类业务（含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回购等）形成的资产，以及应收款项和应收融资租赁款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节、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商誉减值准备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本公司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收入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等。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所得税费用。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二）税收优惠政策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经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20 年 9 月获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062000155，资格有效期为 3 年。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公告关于《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子公司兰州兰泉物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应纳税所得额未超过 100 万元，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库存现金	826.59	2,756.66
银行存款	33,981,558.99	25,293,147.96
其他货币资金	30,651,618.30	14,038,971.54
合 计	64,634,003.88	39,334,876.16

注：货币资金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六、（四十九）。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种类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412,572.06	56,570,867.28
商业承兑汇票	1,651,320.00	1,396,434.60
合 计	51,063,892.06	57,967,301.88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56,055.00	24,689,331.62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956,055.00	24,689,331.62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 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47,93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8,147,932.00

(续)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金 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082,355.0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6,082,355.09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51,080,572.06	100.00	16,680.00	1.00	51,063,892.06
合 计	51,080,572.06	100.00	16,680.00	1.00	51,063,892.06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损失率 (%)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57,981,407.28	100.00	14,105.40	1.00	57,967,301.88
合 计	57,981,407.28	100.00	14,105.40	1.00	57,967,301.88

5.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银行承兑汇票	49,412,572.06	96.73		
商业承兑汇票	1,668,000.00	3.27	16,680.00	1.00
合 计	51,080,572.06	100.00	16,680.00	1.00

(续)

名 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银行承兑汇票	56,570,867.28	97.57		
商业承兑汇票	1,410,540.00	2.43	14,105.40	1.00
合 计	57,981,407.28	100.00	14,105.40	1.00

6.坏账的计提情况

类 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4,105.40	2,574.60				16,680.00
合 计	14,105.40	2,574.60				16,680.00

(续)

类 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变动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4,105.40				14,105.40
合 计		14,105.40				14,105.40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51,422,258.39	43,326,314.05
1 至 2 年	11,090,821.70	2,207,287.57
2 至 3 年	438,122.36	290,022.36
3 至 4 年	257,572.36	105,320.00
4 至 5 年	105,320.00	385,976.04
5 年以上	850,136.04	464,960.00
小 计	64,164,230.85	46,779,880.02
减：坏账准备	4,619,466.23	3,817,739.15
合 计	59,544,764.62	42,962,140.87

2.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列示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164,230.85	100.00	4,619,466.23	7.20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64,162,630.85	100.00	4,619,466.23	7.2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的组合	1,600.00	0.00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 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64,164,230.85	100.00	4,619,466.23	7.20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779,880.02	100.00	3,817,739.15	8.16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46,778,280.02	100.00	3,817,739.15	8.16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款项的组合	1,600.00	0.00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 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46,779,880.02	100.00	3,817,739.15	8.16

其中：

（1）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

①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1 年以内	62,446,155.75	97.34	3,122,307.79	5.00
1 至 2 年	389,369.36	0.61	199,600.90	51.26
2 至 3 年	114,077.34	0.18	99,462.66	87.19
3 至 4 年	257,572.36	0.40	242,688.35	94.22
4 至 5 年	105,320.00	0.15	105,270.49	99.95
5 年以上	850,136.04	1.32	850,136.04	100.00
合 计	64,162,630.85	100.00	4,619,466.23	7.20

（续）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1 年以内	44,969,568.07	96.13	2,248,478.40	5.00
1 至 2 年	562,433.55	1.20	375,367.21	66.74
2 至 3 年	290,022.36	0.62	243,676.81	84.02
3 至 4 年	105,320.00	0.23	99,280.68	94.27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4 至 5 年	385,976.04	0.83	385,976.04	100.00
5 年以上	464,960.00	0.99	464,960.01	100.00
合 计	46,778,280.02	100.00	3,817,739.15	8.16

②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债务人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1,600.00		
合 计	1,600.00		

(续)

债务人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1,600.00		
合 计	1,600.00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票据	14,223,290.99	2,508,818.03
应收账款		
合 计	14,223,290.99	2,508,818.03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 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579,009.53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8,579,009.53	

(续)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 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010,601.72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确认 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终止确认 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7,010,601.72	

（五）预付款项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250,941.10	93.71	4,432,925.47	98.60
1至2年	304,332.09	5.43	51,087.91	1.14
2至3年	43,308.89	0.77	7,565.00	0.17
3年以上	4,550.00	0.09	4,330.00	0.09
合 计	5,603,132.08	100.00	4,495,908.38	100.00

（六）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66,485.43	71,583,349.39
合 计	3,966,485.43	71,583,349.39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2,128,843.04	71,099,184.35
1 至 2 年	1,747,266.38	551,874.32
2 至 3 年	538,536.30	125,762.00
3 至 4 年	37,000.00	128,755.00
4 至 5 年	83,255.00	37,130.00
5 年以上	32,443.64	41,841.28
小 计	4,567,344.36	71,984,546.95
减：坏账准备	600,858.93	401,197.56
合 计	3,966,485.43	71,583,349.39

(2) 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列示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67,344.36	100.00	600,858.93	13.16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4,567,344.36	100.00	600,858.93	13.1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4,567,344.36	100.00	600,858.93	13.16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984,546.95	100.00	401,197.56	0.56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4,332,537.63	6.02	401,197.56	9.2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67,652,009.32	93.98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71,984,546.95	100.00	401,197.56	0.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①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1 年以内	2,128,843.04	46.61	109,409.52	5.14

1 至 2 年	1,747,266.38	38.26	212,340.88	12.15
2 至 3 年	538,536.30	11.79	161,560.89	30.00
3 至 4 年	37,000.00	0.81	18,500.00	50.00
4 至 5 年	83,255.00	1.82	66,604.00	80.00
5 年以上	32,443.64	0.71	32,443.64	100.00
合 计	4,567,344.36	100.00	600,858.93	13.16

(续)

账 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1 年以内	3,447,175.03	79.56	172,358.75	5.00
1 至 2 年	551,874.32	12.74	55,187.43	10.00
2 至 3 年	125,762.00	2.90	37,728.60	30.00
3 至 4 年	128,755.00	2.97	64,377.50	50.00
4 至 5 年	37,130.00	0.86	29,704.00	80.00
5 年以上	41,841.28	0.97	41,841.28	100.00
合 计	4,332,537.63	100.00	401,197.56	9.26

②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债务人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合 计			

(续)

债务人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652,009.32		
合 计	67,652,009.32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86,751.65	88,863.93	20,698,324.77
在产品	375,377.92		375,377.92
库存商品	21,296,767.40	732,286.85	20,564,043.50
周转材料	1,104,611.72		1,104,611.72
发出商品	348,532.00		348,532.00
合 计	43,912,040.69	821,150.78	43,090,889.91

（续）

项 目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101,780.83	88,426.88	24,013,353.9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6,421,698.09	732,723.90	25,688,974.19
周转材料	1,060,189.77		1,060,189.77
发出商品			
合 计	51,583,668.69	821,150.78	50,762,517.91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863.93					88,426.88
库存商品	732,286.85					732,723.90
合 计	821,150.78					821,150.78

（续）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8,863.93					88,863.93
库存商品	452,058.36	280,228.49				732,286.85
合 计	540,922.29	280,228.49				821,150.78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71,261.54	24,133,748.50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81,005.35	1,373,996.64
待摊费用	251,953.06	134,868.56
合 计	7,304,219.95	25,642,613.70

（九）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766,463.00	49,581,620.26	99,348,083.26
2.本期增加金额	369,798.00	1,235,996.80	1,605,794.80
（1）外购			
（2）其他转入	369,798.00	1,235,996.80	1,605,794.8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136,261.00	50,817,617.06	100,953,878.0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65,369.28	5,356,043.91	25,521,413.19
2.本期增加金额	2,094,934.41	1,218,911.88	3,313,846.29
（1）计提或摊销	2,094,934.41	1,218,911.88	3,313,846.29
（2）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260,303.69	6,574,955.79	28,835,259.48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875,957.31	44,242,661.27	72,118,618.58
2、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9,601,093.72	44,225,576.35	73,826,670.07

（续）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9,581,620.26	49,766,463.00	99,348,083.26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9,581,620.26	49,766,463.00	99,348,083.26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581,620.26	49,766,463.00	99,348,083.2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356,043.91	20,165,369.28	25,521,413.19
（1）计提或摊销	1,197,072.69	2,091,421.32	3,288,494.01
（2）其他转入	4,158,971.22	18,073,947.96	22,232,919.1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56,043.91	20,165,369.28	25,521,413.19
三.减值准备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4,225,576.35	29,601,093.72	73,826,670.07
2、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十) 固定资产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固定资产	340,178,854.54	338,485,267.18
固定资产清理	1,086,117.40	1,086,117.40
合 计	341,264,971.94	339,571,384.58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575,549.18	115,027,334.79	9,269,044.57	2,447,355.00	359,319,283.54
2.本期增加金额	4,022,209.06	9,867,303.53	1,968,495.58	70,923.01	15,928,931.18
（1）购置	78,776.99	8,263,628.64	1,968,495.58	70,923.01	10,381,824.22
（2）在建工程转入	3,943,432.07	1,603,674.89			5,547,106.9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其他减少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6,597,758.24	124,894,638.32	11,237,540.15	2,518,278.01	375,248,214.72
二、累计折旧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44,745.03	11,513,604.49	1,474,075.49	701,591.35	20,834,016.36
2.本期增加金额	5,483,226.01	6,482,583.59	1,704,530.60	565,003.62	14,235,343.82
（1）计提	5,483,226.01	6,482,583.59	1,704,530.60	565,003.62	14,235,343.82
（2）其他转入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减少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627,971.04	17,996,188.08	3,178,606.09	1,266,594.97	35,069,360.18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3,969,787.20	106,898,450.24	8,058,934.06	1,251,683.04	340,178,854.54
2.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430,804.15	103,513,730.30	7,794,969.08	1,745,763.65	338,485,267.18

（续）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3,363,246.00	10,897,662.39	3,330,329.48	311,104.65	67,902,342.52
2.本期增加金额	228,978,766.18	104,178,372.41	6,955,796.09	2,136,250.35	342,249,185.03
（1）购置	254,951.46	386,061.95	6,955,796.09	446,503.54	8,043,313.04
（2）在建工程转入	228,723,814.72	103,792,310.46		1,689,746.81	334,205,871.99
3.本期减少金额	49,766,463.00	48,700.01	1,017,081.00		50,832,244.01
（1）处置或报废		48,700.01	1,017,081.00		1,065,781.0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9,766,463.00				49,766,463.00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575,549.18	115,027,334.79	9,269,044.57	2,447,355.00	359,319,283.54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2,575,549.18	115,027,334.79	9,269,044.57	2,447,355.00	359,319,283.54
2.本期增加金额	5,012,997.08	5,900,127.03	733,348.39	511,502.51	12,157,975.01
（1）计提	5,012,997.08	5,900,127.03	733,348.39	511,502.51	12,157,975.01
（2）企业合并增加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8,073,947.96	16,997.26	988,533.15		19,079,478.37
（1）处置或报废		16,997.26	988,533.15		1,005,530.41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073,947.96				18,073,947.96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44,745.03	11,513,604.49	1,474,075.49	701,591.35	20,834,016.36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430,804.15	103,513,730.30	7,794,969.08	1,745,763.65	338,485,267.18
2.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157,550.09	5,267,187.67	1,601,069.23	121,015.81	40,146,822.80

2.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清理分类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运输设备	7,800.00	7,800.00	报废
机器设备	1,043,854.80	1,043,854.80	报废
构筑物	20,800.00	20,800.00	报废
电子设备	13,662.60	13,662.60	报废
合 计	1,086,117.40	1,086,117.40	

（十一）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在建工程	16,199,125.24	14,745,003.47
工程物资		
合 计	16,199,125.24	14,745,003.47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搬迁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	16,199,125.24		16,199,125.24
合 计	16,199,125.24		16,199,125.24

（续）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搬迁扩建及技术改造项目	14,745,003.47		14,745,003.47
合 计	14,745,003.47		14,745,003.47

（十二）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53,624.29		3,053,624.29
2.本年增加金额	7,007,149.88		7,007,149.88
其中：新增租赁	7,007,149.88		7,007,149.88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060,774.17		10,060,774.17
二.累计折旧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8,091.80		678,091.80
2.本年增加金额	859,754.91		859,754.91
（1）计提	859,754.91		859,754.91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37,846.71		1,537,846.71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四.账面价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22,927.46		8,522,927.46
2.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75,532.49		2,375,532.49
(续)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053,624.29		3,053,624.29
其中：新增租赁	3,053,624.29		3,053,624.29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53,624.29		3,053,624.29
二.累计折旧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678,091.80		678,091.80
（1）计提	678,091.80		678,091.80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78,091.80		678,091.80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75,532.49		2,375,532.49
2.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283,736.58	63,666.67		32,347,403.25
2.本期增加金额			1,168,412.57	1,168,412.57
（1）购置				
（2）内部研发				
（3）在建转入			1,168,412.57	1,168,412.5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其他减少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283,736.58	63,666.67	1,168,412.57	33,515,815.82
二.累计摊销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37,024.25	22,833.34		1,959,857.59
2.本期增加金额	645,674.76	5,000.00	38,947.02	689,621.78
（1）计提	645,674.76	5,000.00	38,947.02	689,621.78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其他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其他减少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82,699.01	27,833.34	38,947.02	2,649,479.37
三.减值准备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1.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9,701,037.57	35,833.33	1,129,465.55	30,866,336.45
2.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346,712.33	40,833.33		30,387,545.66
(续)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1,865,356.84	63,666.67		81,929,023.5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9,581,620.26			49,581,620.26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9,581,620.26			49,581,620.26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283,736.58	63,666.67		32,347,403.25
二.累计摊销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50,320.71	17,833.34		5,468,154.05
2.本期增加金额	645,674.76	5,000.00		650,674.76
(1) 计提	645,674.76	5,000.00		650,674.76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4,158,971.22			4,158,971.22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158,971.22			4,158,971.22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37,024.25	22,833.34		1,959,857.59
三.减值准备				
1.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346,712.33	40,833.33		30,387,545.66
2.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6,415,036.13	45,833.33		76,460,869.46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208,444.44	150,000.00	88,133.40		270,311.04
合 计	208,444.44	150,000.00	88,133.40		270,311.04

（续）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装修费		214,400.00	5,955.56		208,444.44
合 计		214,400.00	5,955.56		208,444.44

（十五）应付票据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0,491,854.39	34,013,926.80
合 计	50,491,854.39	34,013,926.80

（十六）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以内	28,802,244.61	145,337,371.15
1 至 2 年	96,078,974.46	2,319,455.19
2 至 3 年	751,215.53	165,845.14
3 年以上	390,229.33	402,750.22
合 计	126,022,663.93	148,225,421.70

（十七）预收款项

账 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年以内	517,990.33	275,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 计	517,990.33	275,000.00

（十八）合同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预收的合同款	9,560,602.06	15,996,653.94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 计	9,560,602.06	15,996,653.94

（十九）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短期薪酬	4,605,093.79	28,204,197.31	26,245,015.64	6,564,275.46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9,091.16	3,433,618.16	1,988,507.21	1,514,202.11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674,184.95	31,637,815.47	28,233,522.85	8,078,477.57

（续）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短期薪酬	2,366,912.76	26,040,252.88	23,802,071.85	4,605,093.79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17,528.43	3,348,437.27	69,091.16
3.辞退福利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366,912.76	29,457,781.31	27,150,509.12	4,674,184.95

（二十）应交税费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增值税	159,668.56	1,737,633.78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5,900.58	208,360.11
教育费附加	437,398.18	179,857.72
企业所得税	5,497,328.73	4,791,826.04
个人所得税	233,864.56	149,975.88
印花税		4,000.00
房产税	409,155.31	29,914.97
车船使用税		
合 计	7,203,315.92	7,101,568.50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435,445.27	8,087,369.12
合 计	8,435,445.27	8,087,369.1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往来款项	5,763,190.48	6,502,194.39
保证金及押金	2,080,192.50	500,000.00
代扣代缴款	67,218.82	597,017.34
其他	524,843.47	488,157.39
合 计	8,435,445.27	8,087,369.12

（二十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500.00	146,208.3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98,624.90	809,433.96
合 计	2,471,124.90	955,642.29

（二十三）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待转销项税	787,312.59	689,887.37
不能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支付的货款	18,147,932.00	26,082,355.09
合 计	18,935,244.59	26,772,242.46

（二十四）长期借款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11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72,500.00	146,208.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2,500.00	146,208.33
合 计	60,000,000.00	110,000,000.00

（二十五）租赁负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租赁付款额	9,858,018.87	2,748,113.21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03,360.23	302,591.7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98,624.90	809,433.96
合 计	6,356,033.74	1,636,087.51

（二十六）股本

投资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甘肃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00.00	59.81	28,409,000.00		96,869,000.00	84.62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00.00	5.18			5,931,000.00	5.18
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364,000.00	9.93		11,364,000.00		
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45,000.00	14.89		17,045,000.00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00.00	10.19			11,670,000.00	10.20

投资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 计	114,470,000.00	100.00	28,409,000.00	28,409,000.00	114,470,000.00	100.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甘肃省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8,460,000.00	66.60			68,460,000.00	59.81
兰州致远壹号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931,000.00	5.77			5,931,000.00	5.18
兰州科技创新创业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364,000.00	11.05			11,364,000.00	9.93
兰州科技产业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045,000.00	16.58			17,045,000.00	14.89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11,670,000.00		11,670,000.00	10.19
合 计	102,800,000.00	100.00	11,670,000.00		114,470,000.00	100.00

（二十七）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6,593,328.19	307,310,775.35
其他业务	5,524,968.82	2,135,820.61
合 计	372,118,297.01	309,446,595.96

（续）

项 目	2021 年度金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7,551,654.54	214,132,152.64
其他业务	4,440,869.10	2,109,264.36
合 计	261,992,523.64	216,241,417.00

（二十八）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8,492.14	569,793.13
教育费附加	807,680.23	306,403.43
房产税	1,623,971.20	600,051.03
土地使用税	605,016.00	772,265.10
车船使用税	20,638.08	16,007.44
印花税	223,052.05	233,640.10
合 计	4,088,849.70	2,498,160.23

（二十九）销售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3,620,532.63	3,393,843.09
折旧费	62,498.40	68,987.54
办公费	498,357.65	832,960.86
差旅费	178,609.87	179,104.32
业务招待费	263,871.60	126,605.83
车辆使用费	33,032.50	99,549.94
租赁费	97,295.45	117,461.78
业务推广费	634,322.40	
其他	30,124.99	624.53
合 计	5,418,645.49	4,819,137.89

（三十）管理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职工薪酬	10,818,564.56	7,588,643.65
折旧与摊销	4,659,341.42	3,957,345.90
办公费	1,692,542.23	1,527,289.42
中介服务费	704,061.57	375,012.99
保险费	76,649.05	49,485.02
差旅费	58,093.77	140,095.57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业务招待费	144,209.68	84,187.64
交通运输与车辆使用费	177,694.93	96,374.74
维修费	19,975.66	36,977.91
党建工作经费	186,182.88	150,357.93
环保安全鉴定检测费	401,698.10	49,504.95
残疾人保障金	275,626.83	266,603.84
搬迁支出		1,134,059.07
其他	67,567.87	54,222.67
合 计	19,282,208.55	15,510,161.30

（三十一）研发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人工费用	4,707,072.12	4,439,539.54
材料及燃料费	3,412,872.65	2,654,662.83
废料处置费	692,478.77	431,603.77
折旧费	444,440.44	395,965.34
技术服务费	2,421,508.87	847,321.22
专利年费	35,108.02	18,673.32
测试化验检测费	9,904.72	45,460.81
专家咨询费	5,000.00	
其他	33,609.04	50,693.52
合 计	11,761,994.63	8,883,920.35

（三十二）财务费用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利息支出	5,516,930.30	5,419,262.70
减：利息收入	476,579.80	156,519.39
汇兑损益	-3,464,599.57	209,117.48
银行手续费	153,171.88	60,037.06
合 计	1,728,922.81	5,531,897.85

（三十三）其他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失业补助资金	105,142.51	24,077.48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方向）	1,610,000.00	
税收返还手续费	8,318.34	3,706.66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奖励奖金	50,000.00	50,000.00
培训补贴	430,200.00	93,000.00
兰州新区上规入库奖励资金	310,000.00	
数控车间补助	6,535.95	
社保补助		379,334.36
搬迁改造及技术改造项目	955,000.00	875,416.67
合 计	3,475,196.80	1,425,535.17

（三十四）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574.60	-14,105.4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01,727.08	-129,898.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7,661.37	-85,549.25
合 计	-1,001,963.05	-229,552.79

（三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280,228.49
其他		
合 计		-280,228.49

（三十六）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1,348.77
合 计		-11,348.77

（三十七）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列示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		
政府补助		
罚款、违约金收入		
其他（无法支付款项.扣款等）		5,038.55
合 计		5,038.55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890.40
对外捐赠支出	254,615.76	6,000.00
非常损失		
滞纳金	610,311.17	167,871.92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	2,000.00	167,000.00
其他	0.54	181.87
合 计	866,927.47	356,944.19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政府补助	3,513,660.85	550,118.50
经营租赁收入	2,623,388.53	1,671,917.59
利息收入	476,579.80	156,519.39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105,992,625.36	222,983,742.22
收到保证金	3,791,605.91	2,667,734.90
合 计	116,397,860.45	228,030,032.6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6,842,847.71	8,056,573.53
财务手续费	153,171.88	60,037.06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税收滞纳金	610,311.17	167,871.92
支付保证金	3,300,448.34	4,294,900.00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55,856,823.42	234,133,864.39
合 计	66,763,602.52	246,713,246.90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 计		

4、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收到的票据保证金	2,972,357.66	1,095,000.00
合 计	2,972,357.66	1,095,000.00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2,972,357.66	1,095,000.00
合 计	2,972,357.66	1,095,000.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母公司基本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 高新技术开发区雁南路 279 号科庆科技园 综合楼 10 层、12 层	科技服务业	300,000.00	84.62	84.62

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制方
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化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兰白试验区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兰白试验区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兰白试验区张江创新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兰白试验区天使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绿碳生态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丝绸之路国际知识产权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科投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膜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轻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兰州新区科技创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安全生产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科投创新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金川集团化工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中轻轻工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科学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弘毅天承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蔚蓝建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广州方锐达化工有限公司	受参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曾控制的企业

（五）关联方交易情况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234,513.27	3,209,778.76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21,844.95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47.17	994,839.62
甘肃省轻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咨询		59,405.94
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	387,169.81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6,629.72	156,629.72
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02,198.11	144,537.74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25,660.38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939,606.19	2,735,619.47
金川集团化工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2,174,336.28	180,088.50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2,853.98	40,641.59
广州方锐达化工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987,929.20	
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出售商品	4,646.02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959,225.00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1,600.00
广州方锐达化工有限公司	1,600.00
合 计	962,425.00
预付款项：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6,760.00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249.05
合 计	13,009.05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收账款：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561,000.00
西北永新涂料有限公司	1,600.00
金川集团化工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3,500.00
合 计	766,100.00
其他应收款：	
甘肃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652,009.32
合 计	67,652,009.32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方锐达科技有限公司	3,397,399.97	
甘肃省轻工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88,679.24	188,679.24
甘肃省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64,160.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3,471.70	226,841.98
甘肃金创绿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240.00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甘肃创翼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34,910.00	
甘肃电气装备集团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11,710.07	586,724.37
甘肃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5,260.38
合 计	4,380,330.98	1,118,745.97
预收款项：		
甘肃蔚蓝建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合 计	5,500.00	5,500.0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 年以内	65,750,444.74	55,669,520.41
1 至 2 年	11,090,821.70	2,207,287.57
2 至 3 年	438,122.36	290,022.36
3 至 4 年	257,572.36	105,320.00
4 至 5 年	105,320.00	385,976.04
5 年以上	850,136.04	464,960.00
小 计	78,492,417.20	59,123,086.38
减：坏账准备	4,606,136.73	3,817,664.15
合 计	73,886,280.47	55,305,422.2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492,417.20	100.00	4,606,136.73	5.87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63,896,040.84	81.40	4,606,136.73	7.2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14,596,376.36	18.60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78,492,417.20	100.00	4,606,136.73	5.87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123,086.38	100.00	3,817,664.15	6.46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46,776,780.02	79.12	3,817,664.15	8.16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12,346,306.36	20.88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59,123,086.38	100.00	3,817,664.15	6.46

(二)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 年以内	27,888,630.46	123,593,443.56
1 至 2 年	54,309,158.59	125,415,673.96
2 至 3 年	86,349,181.63	125,762.00
3 至 4 年	37,000.00	128,755.00
4 至 5 年	83,255.00	37,130.00

账 龄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 年以上	32,443.64	41,841.28
小 计	168,699,669.32	249,342,605.80
减：坏账准备	564,725.40	380,178.48
合 计	168,134,943.92	248,962,427.32

(2) 按坏账计提方式分类列示

种 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699,669.32	100.00	564,725.40	0.33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4,197,422.34	2.49	564,725.40	13.4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164,502,246.98	97.51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168,699,669.32	100.00	564,725.40	0.33

(续)

种 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9,342,605.80	100.00	380,178.48	0.15
其中：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3,912,156.01	1.57	380,178.48	9.7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245,430,449.79	98.43		
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合 计	249,342,605.80	100.00	380,178.48	0.15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0,000,000.00	8,000,000.00		68,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 计	60,000,000.00	8,000,000.00		68,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60,000,000.00	8,000,000.00		68,000,000.00

(续)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68,000,000.00			68,00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 计	68,000,000.00			68,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68,000,000.00			68,000,000.0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兰州助剂厂（兰州新区）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兰州兰泉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8,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兰州助剂厂（兰州新区）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兰州兰泉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 计					68,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兰州助剂厂（兰州新区）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兰州兰泉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 计		68,000,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兰州助剂厂（兰州新区）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兰州兰泉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 计					68,000,000.00	

3.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65,156,761.64	310,070,185.49
其他业务	5,524,968.82	2,135,820.61
合 计	370,681,730.46	312,206,006.10

(续)

项 目	2021 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58,894,380.26	215,240,890.65
其他业务	2,561,079.24	2,109,264.36
合 计	261,455,459.50	217,350,155.01

十四、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48.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75,196.80	1,425,535.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27,421.61	2,139,072.7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项 目	2022 年度金额	2021 年度金额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6,927.47	-354,944.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3,535,690.94	3,198,314.93
所得税影响额	625,367.76	550,588.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2,910,323.18	2,647,726.02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22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829	0.1893	0.189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97	0.1639	0.1639

(续)

202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645	0.0806	0.08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82	0.0562	0.0562

兰州助剂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04-29